



臺中市勞動檢查處 函

407

臺中市西屯區中科路2號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
承辦人：檢查員 蕭焜肇

電話：04-22289111#36858

電子信箱：compass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檢危字第11500131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本處定於115年8月12日8時50分至12時10分於臺中市政府4樓集會堂（地址：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3段99號）舉辦「職場霸凌調查及防治策略」座談，請指派相關人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處115年度「勞動監督檢查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本次職業安全衛生法令增修部分，請貴公司指派負責人、工作場所負責人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與會，全程參與人員給予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認證3小時。
- 三、隨函檢附議程1份，請於115年8月5日前至本處網站報名（網頁路徑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→互動交流→線上活動報名→職場霸凌調查及防治策略，連結網址：<https://lbms2.taichung.gov.tw/new/NewAdvocacy>），自即日起開始線上報名。
- 四、配合環保政策，請參訓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- 五、圍於活動現場停車空間有限，出席人員請多搭乘大眾交通工具，若自行開車人員，得持本函（含影本）至本府臺灣大道市府大樓附屬平面層（或地下1樓）停車場免費停放，務必以車牌辨識進場（電子票證刷卡無法銷單），停車時請配合「車頭朝外、面向車道」停放；另請於本函（含影本）事先註明車牌號碼_____、姓名_____、聯絡方式_____，並於活動結束後，持本函（含影本）及繳費

總收文 115/07/16



1150015619

職場霸凌調查及防治策略座談議程

活動日期：115 年 8 月 12 日(三)上午 9 時至 12 時

活動地點：臺中市政府 4 樓集會堂（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 3 段 99 號）

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中市勞動檢查處

時間	課程	主講者
08：30 - 08：50	報 到	
08：50 - 09：00	長官致詞	臺中市政府勞工局 林淑媛 局長
09：00 - 10：30	職場霸凌調查及防治措施	業鑫法律事務所 陳業鑫 律師
10：30 - 11：00	休 息	
11：00 - 12：10	問題與綜合討論	臺中市勞動檢查處
12：10	賦 歸	

陳業鑫 律師 學經歷	❖經歷 •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法官 •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局長 • 臺北市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 ❖專業資格 • 律師（2026 年勞動法領域專業證照） • 勞動部工作場所性騷擾調查專業人士 ❖學歷 •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碩士 •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學士
-------------------	--

3